



人生漫遊

騎馬記

童心

7月的額爾古納河右岸，一望無垠地綠着。我騎在馬背上吹風、看雲、遊蕩。我的馬兒叫巴特爾，蒙語意是「勇敢」。夏日的風吹過，我的思緒又回到童年。

上一次騎馬，是30多年前了，我才7歲，被中國長春電影製片廠選去試鏡，拍一部電影。我忘記了那匹馬的名字，只記得牠非常溫順，而我只需要在馬背上做出「見到親人時的激動樣子」。或許是年幼，竟沒有感覺到半點害怕，副導演說那馬是專門用來拍戲用的，脾氣特別好。我的發揮也不錯，副導演教我下馬的動作，只一遍，我便記住了。我用剛剛學會的蒙語，一邊大聲喊着：「額吉！額吉！」（蒙語：媽媽）一邊流暢地下馬，做出撲入親人懷裏的樣子。戲場裏有個工作人員，開心地望向導演，說：「這小孩兒沒哭，真厲害！」

待到正式開拍，我問帶我的老師，為啥「沒哭就是厲害」。老師告訴我，很多試鏡的小孩子都被大人教的，很程式化，覺得「激動就是要哭，而你喊得響亮又真實，很自然。」其實，並不是我聰明，而是父母根本沒覺得我會真被選上，更別提事先「輔導」了，覺得送我去參加一下，好玩。

不過，我的戲份很少。那部電影講的是二十世紀八十年代的一個大學生選擇大學時，在未來可能的「清貧的作家」和「鐵飯碗」的工程師之間做着抉擇。講這個大學生的故事有一個重要背景是兒時的成長，而我就飾演了「文學少年」。戲裏除了騎馬，還騎了駱駝，因為這個少年是蒙古族。

命運有趣。我最終沒有成為演員，卻成了作家。而且，在讀大學時也遇到了和電影中的男主人公一樣的抉擇。這個夏天，騎在巴特爾身上，我想，生命應該是勇敢的。



作者和巴特爾在呼倫貝爾額爾古納河右岸的草原上。



心窗常開

獵金？

潘明珠

「從下往上看，高不可攀。從上往下看，深不可測。」這是在《獵金遊戲》的其中一幕，劉德華站在金融大樓的玻璃窗邊，對金融新人高寒說的話。話遊戲，證明玩股界實在兒戲呀！

憶及王家衛《繁花》中，爺叔對未入行的阿寶說：「人都要為自己的錯誤付出代價，哪怕這個代價是出於善意的。」也想到從前老媽的偶像鄭少秋主演丁蟹的電視劇，點滴反映出社會人生百態，投機如夢，人投身股海，分鐘鐘了未知何因，死不瞑目。

看這戲令人聯想到昔種種人性弱點及世態炎涼，強勢惡棍，神龍一線，欺人莫欺水，人為財死的，不下其數，太多人窮途末路走到絕情谷，賣兒賣女又賣妻，誓要搏一搏，衝着股票走賣妻圖曲線走鋼線，死無葬身在無邊苦海的巨浪上，特別令人深感唏噓！我覺得劉德華真是好演技，他主演的電視劇，我多年前已經喜愛了，由細看到大，印象中這位「型仔」楊過正氣瀟灑，到今日雖年紀不輕卻仍有帥氣形象，當然是以演技取得觀眾的心，而我這個「鐵粉」，非常支持他這套傑作，讚！



琴台客聚

細讀金庸只為「愛」

潘國森

讀金庸小說，對九成九以上的讀者來說，是增進中國傳統文化入門基礎知識的學習經歷。許多儒釋道、文史哲的精髓，被作者極其巧妙地融入故事之中。莫說同時期的武俠小說望塵莫及，其他小說種類亦鮮有能望其項背。

王川教授評「二十世紀中國文學大師」，將金庸排在第四位。潘國森得到啟發，力圖搶先說了金庸是「二十世紀中國最偉大的小說家」。金庸如此成功，叫好不虛，好像創了「嚴肅文學的祖墳」，長期被低貶為「通俗小說」。金庸武俠實為「典雅文學」，真能做到雅俗共賞。

金庸大量引用經典詩詞入文，讀者看小說時若跳過所有詩詞，仍可看得津津有味。若能欣賞作者借詩改字的妙筆，方才可與作者同脈搏、共呼吸。

「金庸學研究」的一大任務，是檢閱小說引用經典時的主動改字和抄錯。如《神鵰俠侶》李莫愁的名句「問世間，情是何物……」即來源自元好問（1190年-1257年）的《摸魚兒》。原作是「恨人間，情是何物……」我們不能說金庸改得更好，只是改字版更能配合小說的人物情節。「問世間」是疑問句；「恨人間」則作者已有答案和立場。



百家廊

香港書展 文化品牌

這一週香港這城市充滿學術氣息，首先是香港中學文憑考試（DSE，香港高考）放榜，然後是第35屆香港書展。今年DSE共產生16名狀元（至少考獲6科5**），更有一位考獲7科滿分（5**），連同數學延伸部分5**，成為「終極狀元」，較去年11人多出5人；分別為11男5女，來自14間學校。傳媒紛紛爭分奪秒挖掘這些狀元的家庭背景，苦讀型或者智慧型莘莘學子的讀書秘訣，鮮為人知的溫情故事，一下子充滿報章雜誌、各大網頁、社交媒體的版面。哪怕你家中沒有應屆考生都會關注。同時又是為有子女讀書的家長上社會教育課，吸收一下狀元父母的經驗，用在自己孩子的教育上，學生哥又可以趁勢取經，聽聽不同機構搞的輔導講座，預備一下輪到自己上場時如何應付和自處。

據報道的數字看，今年約42,000名日校考生中有1.6萬名日校考生考獲「332A33」基本入大學門檻，佔整體38.5%。以1.3萬個聯招資助學額計算，即約1.2人爭一個位，這個機會率很高。內地考生競爭激烈，比起來香港考生幸福多了，難怪不少內地優秀生願意來港工作，也是為子女來港讀書，有機會入讀香港的大學是很大誘因。雖然香港中小學教育被彈有不足之處，但高等教育還是很有競爭力。愈來愈多外地生來港讀書，對香港來講確實是好事，政府已經着手為增加大學生宿舍謀解決方法，否則終日住劏房會將來求學同學嚇走。多元人才匯聚的城市肯定發展得快而好，讓曾經一度停滯的步伐加速向前邁進，追回錯失了的東西。

而每年香港書展都成為傳媒焦點，出版機構、名人作家積極參與，入場

人流暢旺，書展成為熱話，為這個城市增添不少文化氣息。大家明白書展不光是出版商在賣書，重要是文化界透過這個大平台可接觸市民，知道讀者的喜好；對書迷、學生來講則是「朝聖」和吸取養分的時候，因書展會請來文化名家辦簽書會、專題演講，不少名家的風采確實只能在書展的講座上才可一睹。而能夠請來名作家的相信只有出版商，就等於能調動歌手的只有唱片公司。作家是需要出版商支持，出版商需要作家協助宣傳推廣，現代社會什麼都講宣傳策略、形象包裝，需要搞氣氛製造熱點吸引人，對出版機構來講都是商品，推介書本何嘗不是一種商業行為？當然書是文化人的心血結晶，是人類的精神食糧，世人對他們多一分尊敬。

有人問，不是說現代人都不愛看書只愛影像，為何香港書展仍那麼多人入場？這就要讀香港貿易發展局，他們將書展辦成文化活動嘉年華會，每年用心設計主題，瀏覽歷屆香港書展的主題，心靈、影視、科幻、歷史、武俠、愛情……今年是第一次以飲食為主題，日常吃吃喝喝似乎很難與文學、文化聯想在一起，但近年來以飲食傳播文化的影片、紀錄片愈來愈流行。央視紀錄片《舌尖上的中國》以中華風味講述華夏大地的社會變遷，帶起很多吃播博主以飲食推介地方旅遊。香港是美食天堂，米其林餐廳多達數十家，有出版社專賣食譜、飲食旅遊札記、食療養生，不少文學作品都有飲食元素，文字背後充滿文化風情、生活態度。於是定出「飲食文化·未來生活」為主題，亦很貼地能拉近與市民距離。另外，展覽設計很多樣化，總有一樣合你意。有兒童圖書、文具、文創產品；中小學生有教科書、練習本、工具書，小說、散文、名人傳記等等適合成年人。

保留書展必備的攤位之餘，不能缺少新意。策略靈活變通，容許參與者增加周邊的活動，總有新玩意爆出來吸引。今年多家參展商推出VR/AR（虛擬現實/增強現實）裝置，增加互動元素，幫助讀者提升閱讀樂趣。在書攤附近設置AI（人工智能）和VR/AR裝置，吸引不少年輕讀者，他們佩戴起VR/AR眼鏡，在虛擬世界裏與小說《小王子》《地心探險》裏的動物、人物互動。參加者還可佩戴VR/AR眼鏡進入虛擬世界，模擬自己在九龍城生活的片段，利用AI工具創作屬於自己的「AI九龍城」繪本，一來可以熟悉九龍城歷史，二來可探索新的閱讀體驗，連官員也到場感受科技帶來的沉浸式閱讀體驗。內地展區設活動區，川劇變臉、長嘴壺茶藝接連上演，引得觀眾掌聲不斷。這樣的書展怎會不好玩呢？香港書展已經成為不少人一年一度必去的活動，城市的文化氣質也慢慢地累積，步向具文化內涵的城市。主辦方和參展商肯花心思設計，認真對待每個環節，入場者滿意，出來的成績自然好，品牌便樹立起來。



香港書展參展商帶來「虛擬現實大空間沉浸式體驗+閱讀」供讀者體驗。



翠袖乾坤

祈禱之手

余似心

在繪畫人體時，我個人覺得最難畫的是手。手在結構上較複雜，「十隻手指有長短」，每一手指又有三節，雖然互相比例上有一定關係，但這些同異之間的組合就很奧妙，讓我們可以靈活地以手去做很多細微的動作。

腦袋指揮手指的活動，手的每一動作和姿態實際上就是代表着我們所想的。不同的手指姿勢，就呈現出我們不同的感情，諸如青筋暴現的拉緊手勢是反映憤怒；收起手指的拳頭是代表即將爆發的攻擊；空中半伸出的手指是在猶豫；手掌向上手指內彎是接納；手掌向上但手指伸直是坦蕩；還有伸出不同手指數目的意思……手，是我們面部以外表情最為豐富，難以掩飾的內心表現。

手也寫上我們的人生經歷，嬰兒的圓潤幼嫩、少女的纖纖玉手、富人的嫩如蔥管、文人的白晳修長、工人的粗壯有力、貧者的瘦削嶙峋、老人的皺紋滿布、苦者的顫抖枯槁……都隱藏不了歲月痕跡。



杜勒名畫《祈禱之手》。

我教學生畫手掌時，必定介紹德國文藝復興時期最為著名的藝術家杜勒（Albrecht Dürer）最為人稱道的一幅素描《祈禱之手》。杜勒一生創作了大量的木刻版畫、油畫及素描，作品珍藏在羅浮宮、大英博物館等。《祈禱之手》只是一幅顏色筆素描。據說少年時他與弟弟皆熱愛繪畫，但家境貧窮不能支付二人一起學習的費用，兄弟倆用拋硬幣的方式決定誰先去藝術學院深造，輸的人則要下礦井工作，支持對方完成學業，結果哥哥勝出。4年後哥哥學成歸來，感謝弟弟的努力，請弟弟去學習，由自己工作供養他。可是弟弟伸出傷破粗糙的手哭說：「太晚了，4年礦工生活令我手骨粉碎破裂，經已無法執筆畫。」兩人相擁痛哭。一個晚上，杜勒看到弟弟合掌祈禱，於是畫了這幅充滿親情的《祈禱之手》。



網人網事

被「出片兒」綁架

狸美美

一種名為「窩囊旅遊」的新風潮正風靡年輕人，代表項目有「三件套」：「窩囊蹦極」「窩囊爬山」「窩囊漂流」。所謂「窩囊」，指的是那些看似高強度甚至極限的運動，偷偷減料變成毫無挑戰性的「溫柔版」——蹦極是勻速緩慢下降，爬山靠的是自動扶梯，漂流則是在僅有0.5米深度的靜水面上「躺平」。表面上看，這似乎是旅遊方式的「微創新」，為那些「又菜又愛玩」的人提供了一種「重在參與，兼顧舒服」的折中選擇，讓人既能釋放壓力，又能獲得「又愜又爽」的體驗價值。

然而，當撥開這層「悅己」和「解壓」的外衣，一個更值得玩味的真正原因浮出水面——原來並不關體驗感多少事兒，核心驅動力終究是「一生要出片兒的年輕人」。

某旅遊平台數據顯示，高達62%的年輕人將「能出片」作為選擇旅遊體驗的首要標準，重要性遠超「刺激程度」本身。這意味著，那座被電梯征服的山、那條不再湍急的河，以及那座失去失重感的蹦極高台，它們存在的首要意義，都不是保全生命的體驗，而是拍照的背景板。於是「窩囊旅遊」的本質也變了：它不再是關於個人感受的旅行，而是一場精心策劃的、以豐富可炫耀的社交資本為終極目標的展覽。

「出片兒」，這個源於攝影圈的行話，如今已泛化為一種國民級的行為準則，滲透進生活的角角落落。吃飯，要等手機「先吃」，濾鏡下的精緻遠比適時的溫度重要；看展，要找到最佳機位，要人與展品融為一體，那畫本身看不看倒無所謂；旅遊，「媒介朝觀」式的打卡就可以，大美當前也並沒有P圖更需要爭分奪秒。旅行的意義，從感受風土人情、體驗未知與偶然，異化為復刻社媒上的「出片兒攻略」。人們沿着前人的腳印，前往一個個「網紅地」，再通過發布自己的「打卡」紀錄，成為別人的前人，從而獲得「社交貨幣」和身份認同。這背後，是社交媒體邏輯對個人體驗的深度改造。而在這改造中，體驗本身變得次要，甚至可以被犧牲。正如「窩囊旅遊」，當蹦極的精髓——克服恐懼、感受極限——與「出片兒」的需求發生衝突時，前者被毫不猶豫地拋棄了。遊客需要的不是尖叫和心跳，而是一張看起來很勇敢、姿勢帥氣的照片。



信而有征

豎屏劇

劉征

前兩年開始流行豎屏劇，但是因為收費，我就沒看過。倒不是適應不了內容付費，更多原因可能來自於一種傳統的價值觀，即，錢是要花給那些耗費了大量時間，而後精雕細刻出來的作品，它要麼以思想見長、要麼在形式上完美，或者在態度上誠懇。無論如何，需要付費的內容絕不是這類粗製濫造，連一個專業演員都找不到的小作坊出品。

況且，只要看半分鐘，你就會對它之後的內容了然於胸。無非是各種恩愛情仇均被無限放大，然後再刻意製造各種矛盾，以達到愛憎分明的效果。現代社會以注重細節的專業主義傳統在這些劇當中是不存在的。因而，也就不存在什麼人物的猶豫、模稜兩可的性格、錯失的良機、悔恨的情緒，這些在傳統影視劇當中推動劇情發展的必備要素，到了豎屏劇這裏一概全無，或者頂多出現在前情提要當中，被一筆帶過。可以說，豎屏劇簡單刻薄到可怕。

可它們很受歡迎，被稱作大爽劇。某次我和一位業內人聊天，說起此事，他說這樣的

劇一部就能賺百萬萬，而它們的成本只有幾萬到幾十萬。時長通常不到60分鐘，卻被分成七八十集，一集不到一分鐘，中間有無數個高潮。且，幾乎每一次短暫的高潮都以主角的大獲全勝而告終。

這讓我想起前幾年的宮鬥劇《延禧攻略》，那部劇當中的女主角就是一個所向披靡的角色，在一個爾虞我詐的宮廷環境，她完全不耐，卻每每遇事都能化險為夷，有如神助。那部劇也是風靡大江南北。

這些劇都有一個特點，它們從來不必思考正義與否，不思考各種條件下有可能出現的變化，也不再關注日常和平靜的生活。一切都以主人公的第一視角展開，且這主人公立刻就被賦予了正義的、有仇必報的、愛憎分明的性格。他只做一件事，就是破壞。但沒有人反對，因為在他對立面的都是壞人。

現在，這個市場很大。類似於紅果免費短劇這樣的App是專門上線這些劇的。在這些App當中，不必花錢，就可以看完整的一部劇。我後來看了幾部，馬上就想起了自己的小時候。我曾經幻想過自己有一個聚寶盆，

也曾經想像過世界末日的時候，只有我預先知道，我還會為我的設想編織各種細節，以確保我能夠舒適地在末日生活。然後，我還曾經幻想過自己擁有一個貼滿紙幣的房屋，需要時就去扯兩張百元大鈔。當然，對一個小孩子來說，即便擁有滿屋子的錢，我的消費理念依然是一二百元。我猜，我不是唯一一個這樣幻想過的孩子。

這些短劇呼應了童年的幻想。而它們的理想主義統一建立在一種與現實和物質的對抗之上。或者說，理想主義本身就是某種空想主義。有意思的是，只要你學過一點敘事學，看過俄國學者普洛普的《故事形態學》，就會發現，民間故事從來都是大眾的，它們自古就有那麼有限的幾種模式，通過設定具體角色，並為這些角色賦予功能，以達到滿足慾望的目的。而這些故事並不像我們想像的那樣，僅限於已知的民俗，在每一個不同的時代，它們都存在，只不過卻是以變體的方式存在。豎屏劇就是這樣的變體之一。它與民俗故事的內容如此一致，就好像我們都回到小時候。